

專案質詢

8-5-9-032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3年5月7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陳委員根德，鑑於在氣候變遷下，多元能源、能源配比，現為已開發國家在思考能源政策的主軸。全球第一個喊出綠能的國家瑞典，曾在一九八二年通過核電公投，要求政府在未來三十年內完全廢核；然而，三十年過去了，瑞典核電比率仍占百分之三十八點四，瑞典人民決定與核電共存，達到零排碳量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現階段我國核能是重要基載電源（可 24 小時穩定供電、成本相對便宜），衡量目前燃煤電廠增建困難、燃氣電廠相對成本高，兩者碳排放及減碳技術待開發，短、中期再生能源可開發之質與量尚難作為基載電源；在其他替代能源尚無法完全替代前，現階段兼具自主穩定、低碳、低成本之核能有必要作為我國邁向非核家園之過渡能源選項。
- 二、本席認為政府必須在「穩健減核」政策中，「打造綠能低碳環境」是最重要的配套措施，且積極實踐需求面「節能減碳」與供給面「低碳開源」兩大策略面向之各項措施，繼續爭取足夠時間發展再生能源等替電源，讓民生、產業有足夠時間調適。